

关于 北京酷客电子游艺有限公司涉嫌 虚假注销登记情况的公示

本单位接到申请人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函反映称，北京酷客电子游艺有限公司通过提交虚假材料取得市场主体注销登记（备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四十条第二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五十三条第二款、第五十八条的规定，现将北京酷客电子游艺有限公司涉嫌虚假注销登记（备案）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自2024年05月13日至2024年06月27日，公示期45日。相关市场主体及其利害关系人在公示期内没有提出异议的，登记机关可以撤销市场主体登记（备案）。涉嫌虚假登记（备案）情况如下：

涉嫌虚假登记的市场主体名称：北京酷客电子游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MA00BCJG1Q

住所：北京市通州区新海东路1号楼2层214-236

成立日期：2017年01月17日

涉嫌虚假登记（备案）时间：2023年10月09日

涉嫌虚假登记（备案）事项：提供虚假清算承诺注销公司登记

如有异议请联系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商务金融局。

联系人：马君羊、蒋雪平 联系电话：010-87140919

联系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10号亦城国际中心A座11层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5月13日

